

工商信贷稽核

丁 兵 高培峰 黄际丰 编著

国经济出版社

序

工商银行稽核是我国社会主义审计监督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对本行业务、财务活动实行监督检查的重要手段，也是银行加强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不可缺少的重要手段。近三十年来，银行稽核工作被中断，有关这方面的知识、理论和方法的介绍也比较少了。自一九八五年恢复银行稽核工作以后，全国工商银行系统从事稽核工作的干部，迫切渴望学习掌握有关信贷业务稽核方面的知识、理论和方法，以便于开展工作。现在山东省分行丁兵等同志编写的《工商信贷稽核》一书，全面、系统地介绍和阐述信贷业务的稽核，在当前是很有参考和实用价值的。

它具有知识性、实用性、系统性、针对性等特点。它以党的方针、政策为指针，以现行信贷政策、规章制度为依据，以指导性和实用性为目的，既有理论性，又有实用性，既简要介绍工商信贷业务的方针、政策、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又比较系统地阐述信贷业务的稽核方法，并配有部分信贷稽核案例，融信贷业务与稽核方法为一体，理论紧密联系实际，比较全面而又系统，通俗易懂。因此，它是各级稽核干部必备的工具书。我相信广大读者定会从中得到裨益，并将会对我行信贷业务稽核工作的开展有所推动。希望各行做稽核工作的同志们，在参考使用的同时，还可以根据本行的实际情况使其得到进一步的完善和发展。

刘俊林

一九九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目 录

第一章 終论	(1)
第一节 信贷业务稽核的意义.....	(1)
第二节 信贷稽核的任务与作用.....	(6)
第三节 信贷稽核的对象与内容.....	(8)
第四节 信贷稽核的形式与方法.....	(10)
第五节 信贷稽核的基本程序.....	(19)
第二章 信贷政策原则稽核	(32)
第一节 信贷政策的稽核.....	(32)
第二节 信贷原则的稽核.....	(42)
第三章 贷款组织管理方式稽核	(59)
第一节 贷款对象与条件的稽核.....	(59)
第二节 贷款种类的稽核.....	(62)
第三节 贷款方式的稽核.....	(66)
第四节 信贷制裁的稽核.....	(68)
第四章 贷款基本操作程序稽核	(79)
第一节 建立信贷关系的稽核.....	(79)
第二节 贷款申请、审批与发放的稽核.....	(81)
第三节 贷款检查与收回的稽核.....	(93)
第四节 贷款呆帐与风险贷款的稽核.....	(96)
第五章 工业流动资金贷款稽核	(114)
第一节 工业周转贷款、流动基金贷款与临时贷款	

的稽核	(114)
第二节	结算贷款的稽核(122)
第三节	卖方信贷的稽核(125)
第四节	票据贴现贷款的稽核(128)
第五节	科技开发贷款的稽核(131)
第六章	商业流动资金贷款稽核(145)
第一节	商品周转贷款的稽核(145)
第二节	临时贷款的稽核(148)
第三节	商业其他贷款的稽核(150)
第四节	贷款掌握的稽核(154)
第七章	固定资产贷款稽核(168)
第一节	固定资产贷款合规合法性的稽核(168)
第二节	技术改造贷款的稽核(171)
第三节	基本建设贷款的稽核(182)
第四节	专用基金贷款的稽核(185)
第五节	商业网点设施贷款的稽核(188)
第八章	外汇贷款稽核(208)
第一节	外汇贷款对象与条件的稽核(208)
第二节	外汇贷款种类、期限与利率的稽核(210)
第三节	外汇贷款申请、审批、发放使用、收回与 管理的稽核(212)
第四节	外汇担保的稽核(216)
第九章	信托业务稽核(219)
第一节	信托贷款与信托投资的稽核(219)
第二节	委托贷款与委托投资的稽核(222)
第三节	金融租赁的稽核(224)

第十章 贷款抵押与担保稽核	(226)
第一节 贷款担保的稽核	(226)
第二节 抵押贷款的稽核	(231)
第十一章 流动资金管理稽核	(246)
第一节 工业企业会计报表的稽核	(246)
第二节 工业企业资金漏损情况的稽核	(255)
第三节 商业企业资金运用情况的稽核	(274)
第十二章 贷款经济效益稽核	(285)
第一节 银行内部经济效益的稽核	(285)
第二节 流动资金贷款经济效益的稽核	(289)
第三节 固定资产贷款经济效益的稽核	(292)
第四节 外汇贷款经济效益的稽核	(297)
附录一：中国工商银行稽核工作暂行规定	(307)
附录二：借款合同条例	(311)
附录三：中国工商银行国营工交企业流动资金贷款暂行办法	(315)
附录四：中国工商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暂行责任制度	(320)
附录五：中国工商银行商业、服务业贷款试行办法	(324)
附录六：中国工商银行技术改造贷款暂行办法	(331)
附录七：中国工商银行抵押贷款管理暂行办法	(336)
后记	(341)

第一章 絮 论

信贷业务稽核，是工商银行稽核的一项重要内容。它以国家的经济和金融方针政策为指针，以现行信贷规章制度为依据，通过对信贷政策原则、贷款组织管理方式、基本操作程序、流动资金管理、贷款经济效益以及各项贷款业务的全面或专项稽核，加强信贷监督与服务，促进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第一节 信贷业务稽核的意义

一、工商信贷的任务

信贷是从属于商品货币关系的一种借贷行为，是一定生产关系的具体体现，是价值运动的特殊形式。这种特殊形式的主要特征是有借有还，并付给一定的利息。我国银行信贷，作为发展经济、革新新技术、调节经济生活的杠杆，其基本任务是在国家经济发展目标和计划的指导下，充分利用利率的作用，扩大信贷资金来源；根据国家规定的信贷政策、贷款总额和使用方向，扶优限劣，放好贷款，支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发展；加强信贷监督，协助企业精打细算，合理使用资金，加速资金周转，提高产品质量，增加花色品种，提高经济效益，促进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地发展。上述任务可简括为：对信贷资金的筹集和分配作出正确的决策，进行适时的调节，实现有

效的监督，取得预期的经济效果。

（一）正确决策

信贷决策包括宏观决策和微观决策。宏观决策主要包括三个方面：一是信贷规模决策，也称银根决策。资金供应是抽紧还是放松，还是松紧结合，哪些行业、部门和产品需要抽紧或放松，这些都是宏观决策的内容。二是投向决策。即贷款投向哪里，支持谁，限制谁。三是利率决策。诸如利率的总水平、差别利率、优惠利率、奖惩利率等。微观决策主要是指日常贷款业务中的贷与不贷、贷多贷少、期限长短、利率高低、条件宽严和方式繁简的决策。

（二）适时调节

在正确决策的前提下，要根据再生产过程资金活动的特点和实际情况，进行适时调节。调节包含两种性质的调节：一是职能性调节。就是通过流动资金贷款的发放与收回，改善企业生产过程三种形态资金不平衡的状况，使它们保持时间上依次继起，空间上同时并存，正常顺次转化，发挥资金预付、周转、补偿、增殖的职能。二是结构性调节。就是根据调节经济比例关系的要求，相应调整固定资金贷款和流动资金贷款，在部门、地区之间的分配数量和方向，反作用于部门经济的产业结构、技术结构和产品结构，使之符合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符合社会需要。亦即通过信贷资金的优化流动和合理分配，调节和促进生产要素在部门之间、产业之间、产品之间的重新组合和合理配置。

（三）有效监督

是指主要运用经济手段，辅之于科学的行政手段，经济性监督与行政性监督双管齐下，施加影响，进行制约，监督企业

单位合理使用资金，加速资金周转，执行国家经济政策和财经纪律。

（四）最佳效果

信贷资金的经济效果，就是以较少的信贷资金支持企业生产和销售更多的符合社会需要的产品，并在此基础上，加速资金周转，为国家提供更多的积累。以产品适销对路、价值能够实现和增殖为出发点，进行决策、调节和监督，从而取得最佳经济效益。

以上是信贷的基本任务，但其具体任务在不同时期会有所变化，甚至每年都有变更，都有若干新规定，这正是在实践中不断校正决策目标的结果。

二、工商信贷的作用

工商信贷作为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经济杠杆之一，其特殊作用主要表现在：

（一）调节工商企业资金及市场货币流通量

社会主义银行信贷是在调剂社会资金余缺的客观要求中产生的。首先银行通过广泛地筹集社会闲散资金，聚沙成塔，集腋成裘，涓涓细流汇为滔滔江河，进入银行的“聚宝盆”，再通过此借彼还，此存彼贷，以余补缺，以多济少，节滞为流的恰到妙处地分配，就必然对整个社会资金的运动产生影响，调节着工商企业的资金余缺。从客观上，通过信贷资金的投放和回笼，调节货币流通量和市场物价的稳定。

（二）促进和监督工商企业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所谓信贷的促进作用，就是银行通过运用贷与不贷、贷多贷少、期限长短、条件宽严和利率高低的特有经济手段，根据

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施加影响，从而促进企业改善管理，节能降耗，加速资金周转，讲求核算，以销定产，以销定购，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经济效益。

（三）综合反映工商企业经济活动情况

社会主义银行是国民经济的一个综合部门，它作为全社会的总簿记、总出纳、资金活动的“神经”中枢，发挥着综合反映的作用。它通过贷款的周转变化以及企业的资金周转变化，综合反映各企业、各系统、各行业、各部门、各地区以及全国范围内的有关经济活动情况，并具有灵敏、及时、真实、综合性强等特点。因此，银行被誉为国民经济的“寒暑表”和“温度计”。

（四）发展经济、革新技术的杠杆

银行随着国民经济的深入发展，大胆改革，勇于拓展。自一九七九年起，冲破了只办流动资金贷款的框框，相继开办了技术改造贷款、集体工业设备贷款、专用基金贷款、科技开发贷款、商业网点设施贷款等固定资产贷款，把业务范围扩展到了固定资产领域，深入到企业革新技术领域。这对于企业采用新成果、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提高生产技术水平，加快技术进步，改善产业、产品结构，增加社会有效供给，提高企业和全社会两个经济效益，以及科研成果向生产领域的移植、转化和吸收，发挥了重要作用。因此，邓小平同志指出：“银行应该抓经济，把银行作为发展经济、革新技术的杠杆。”

三、开展信贷业务稽核的意义

开展信贷业务稽核，是对银行信贷业务实行监督检查的重要手段，对于加强信贷管理、提高信贷资金效益有着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有利于党和国家有关金融方针、政策和法令的贯彻执行。

信贷业务具有很强的政策性，贷款的发放与收回等各项信贷活动，都必须在国家有关方针、政策、法规的规范下进行，同时，通过业务活动，具体执行、贯彻和体现党和国家的有关金融方针政策。通过对信贷政策原则的贯彻执行情况的稽核，可以检查贷款的投向是否合理，投量是否适度，贷款是否贯彻了“控制总量、调整结构、强化管理、适时调节、提高效益”的货币信贷方针，并找出在执行中的偏差，进而维护党和国家金融方针、政策和法令的贯彻执行。

（二）有利于提高信贷内部管理水平

通过对信贷各项规章制度、办法及操作程序的稽核，能够及时发现执行规章制度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督促信贷部门加强内部管理，提高信贷人员的政策制度观念，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处理业务，减少或避免差错和损失，保证信贷工作的各项业务活动有条不紊，不错不乱，从而进一步提高信贷工作的内部管理水平。

（三）有利于提高信贷资金使用效益

工商银行发放的每笔贷款，必须讲究经济效益，以最少的贷款取得最大、最好的经济成果。因此，开展工商信贷效益稽核，不仅能够发现并揭露贷款运用中的不合理现象，敦促纠正，而且还可以促使信贷部门加强信贷资金的管理，督促和帮助企业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挖掘资金潜力，防止资金使用不合理和资金浪费的问题，保证信贷资金的合理运用，完整无缺，促进信贷资金的良性运转，提高信贷资金的使用效益，更好地支持社会生产的发展和商品流通的扩大。

（四）有利于加强信贷队伍的廉政建设

通过对信贷工作综合、全面的稽核，对于工作中出现的弄虚作假，以贷谋私、索贿、受贿等问题，敢于大胆揭露，严肃处理，从而能够对各种不正之风和违法违纪行为产生强大的威慑作用，还能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信贷工作人员的防预能力，抵制一些不良风气的侵袭，促进和推动信贷队伍搞好廉政建设。

第二节 信贷稽核的任务与作用

一、信贷稽核的任务

《中国工商银行稽核工作暂行规定》对稽核工作的主要任务作了如下规定：“稽查和审核各级行处的各项业务和财务活动，保障党和国家的金融方针、政策和工商银行的各项业务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针对内部管理中的漏洞弊端，提出改进要求和意见。严格财经纪律，防止和揭露经济违法犯罪活动，维护国家、集体和个人财产、资金的安全”。据此，信贷稽核的任务概括为：监督经济金融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使微观经济服从宏观经济要求，发挥银行信贷对国民经济的反映、监督、促进和调节作用；监督各项信贷规章制度的贯彻实施，保障信贷业务活动合规合法，不断开拓，促进信贷资金合理、高效地运用，挖掘资金潜力，加速资金周转，提高社会效益和银行自身效益；促进信贷活动健康发展，对于银行内部以贷谋私、索贿受贿、违反经济法规和财经纪律等贪污舞弊、违法乱纪行为，进行监督审查和揭露。上述任务可简括为：强化管理，减少风险，挽回损失，堵塞漏洞，纠正违纪，保护干部，提高效益。

二、信贷稽核的作用

(一)发现和揭露作用

通过稽核可以检查被稽核单位的各项信贷业务活动是否符合金融方针、政策、法令及规章制度，发现和揭露违章违纪违法活动和一切错误弊端，揭露不正之风，促进廉政建设，保护干部。

(二)防护和保证作用

通过稽核使受稽核单位提高贯彻执行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的自觉性、责任感，严密内部各种控制制度，健全手续，改善管理，保证党和国家的金融方针、政策的认真执行，确保制度、办法、操作程序的顺利执行，保护国家、集体、个人财产的安全与完整。

(三)促进和帮助作用

通过稽核，促进受稽核单位加强信贷管理，健全和完善内控制度，增强防范措施，不断提高经济效益。稽核中发现的好经验、好做法要给予肯定、总结推广；对于发现的问题，既要查明事实，分清责任，又要承认客观条件，实事求是分析原因，帮助解决；还要针对信贷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客观具体的提出健全制度，加强管理，严肃纪律，提高效益的建议，发挥稽核的促进和帮助作用。

(四)反映和参谋作用

通过稽核，发现受稽核单位的错误和弊端，及时向有关方面反映，以便纠正和处理。通过稽核，把发现的金融改革、政策规定、制度办法、工作部署和计划的情况、成效、问题以及带有倾向性的事情，向上级领导和有关部门进行综合反映，为有关部门调整、充实、完善政策规定和工作部署、领导决策当

参谋。

第三节 信贷稽核的对象与内容

工商信贷稽核的对象是由工商银行所经营的信贷业务范围和稽核目的所决定的。各级行处是受稽核单位，其办理的已经发生、正在进行和将要发生的信贷业务活动，都是信贷稽核的对象。具体内容分述如下：

一、信贷政策原则稽核

信贷政策稽核主要包括贷款投向、投量是否符合政策规定的稽核；贷款利率的确定是否贯彻了利率政策的稽核以及贷款政策执行情况的稽核等。

信贷原则的稽核主要包括计划择优原则、物资保证原则、偿还计息原则及效益性原则贯彻执行情况的稽核。

二、贷款组织管理方式稽核

贷款组织管理方式稽核包括贷款对象的稽核；贷款条件的稽核；贷款种类的稽核；贷款方式的稽核以及信贷制裁的稽核等。

三、贷款基本操作程序稽核

贷款基本操作程序稽核包括建立贷款关系的稽核；贷款申请、审查和审批程序的稽核；贷款发放与贷款收回的稽核；贷款逾期的稽核；风险贷款和贷款呆帐的稽核以及贷款损失的稽核等。

四、工业流动资金贷款稽核

工业流动资金贷款稽核主要包括工业周转贷款、流动基金贷款、临时贷款、卖方信贷、票据贴现贷款、科技开发贷款和

结算贷款等贷款的适用范围、额度确定、审查和审批、方式和期限、发放和收回、条件和界限的稽核等。

五、商业流动资金贷款稽核

商业流动资金贷款稽核主要包括商品周转贷款、临时贷款、专项储备贷款、联营贷款、科研开发贷款、副食品基地贷款、城镇个体经济贷款、票据贴现等贷款的审批程序和掌握原则的稽核。

六、固定资产贷款稽核

固定资产贷款稽核主要包括基本建设贷款、技术改造贷款、集体设备贷款、商业网点设施贷款、商办工业技术改造贷款、专用基金贷款等的对象与条件、范围与用途，申请与审查、审批、发放与收回以及计划执行情况的稽核等。

七、外汇贷款稽核

外汇贷款稽核主要包括贷款对象和使用范围的稽核；贷款条件的稽核；贷款种类、期限和利率的稽核；贷款申请、审批和使用的稽核；贷款偿还的稽核以及贷款管理的稽核等。

八、信托业务稽核

信贷业务稽核主要包括信托贷款、信托投资、委托贷款、委托投资以及金融租赁等业务的稽核。

九、贷款抵押与担保稽核

贷款担保的稽核主要包括经济担保范围的稽核；担保人必备条件的稽核；企业找保及银行核保的稽核等。

抵押贷款的稽核主要包括抵押贷款申请与审核的稽核；抵押贷款合同签订与履行的稽核；抵押贷款利率、期限、抵押率和贷款额度的稽核以及抵押物处理的稽核等。

十、流动资金管理稽核

流动资金管理稽核主要包括工业企业资金运用情况的稽核；工业企业资金漏损情况的稽核；商业企业资金运用情况的稽核等。

十一、贷款经济效益稽核

贷款经济效益稽核主要包括银行内部经济效益的稽核；流动资金贷款经济效益的稽核；固定资产贷款经济效益的稽核以及外汇贷款经济效益的稽核。

第四节 信贷稽核的形式与方法

一、信贷稽核的形式

稽核的形式，也叫稽核种类，是按照不同的目的和要求，依据不同的标准，对各种不同类别的稽核所进行的划分。通常是按如下几种方式划分的：按进行稽核检查的时间划分，可分为定期稽核和不定期稽核；按稽核检查的范围划分，可分为全面稽核和专项稽核；按进行稽核检查的地点划分，可分为送达稽核和就地稽核；按稽核检查的组织形式划分，可分为独立稽核和会同稽核；按稽核监督的时间划分，可分为事前稽核和事后稽核等。正确地对稽核分类，便于稽核人员在实际工作中合理选用，充分发挥稽核的作用。

(一) 定期与不定期稽核

1. 定期稽核。是按照稽核计划，定期对被稽核单位进行的稽核。一般是把持续的、大量的工作分成若干阶段，按季、半年或年度的固定时间，对这一时期的工作所进行的稽核。它既可以是全面性的稽核，也可以是专项稽核，但都要根据所稽核的不同时期而有所侧重，并连续进行，这样才能前后衔接，便

于比较分析。目前，这种形式在基层行处使用比较广泛，如按月检查逾期贷款和不合理贷款占用情况，按季（或半年）稽核信贷资金效益，按年稽核信贷计划的执行情况等。由于定期稽核时间有规律性，有利于发现不同时期工作中存在的差距，促进受稽核行按照政策、制度规定加强对业务活动的管理，减少和预防事故的发生。

2. 不定期稽核。是指根据特定目的的需要而进行的临时性的稽核。如发现有营私舞弊的可能，以查明其真相；或贪污事件已经发生，以查明贪污之确切数目；或经群众检举揭发而进行的突击审查等。这种形式比较灵活，适应性强，各种专题稽核都可采用。

（二）全面稽核和专项稽核

1. 全面稽核。是根据工作需要，按照稽核范围的要求，对某一时期内某一行处的全部业务和管理等活动的合规合法性，以及效率、效果、效益等所有方面进行比较系统全面的稽核。全面稽核是指稽核内容的全面性而言，并不要求对反映这些内容的全部工作都进行详细的检查。通常情况下，仍需突出重点详查一部分项目，而对其余部分则进行控制、抽查或勾稽。至于对哪些项目详查，哪些抽查，则要考虑到受稽核行处的业务量、干部素质、工作基础等各方面的因素、以及不同时期的工作要求来确定稽核的重点内容。全面稽核具有促进受稽核行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的作用。但开展这项稽核需用的时间长，涉及的专业广，投入的人员多，且难度较大，必须充分准备，精心组织，并通过试点才能逐步推广。

2. 专项稽核。专项稽核也叫专题稽核，是按特定的目的对受稽核行某一专业中的某一特定事项进行的不定期的临时性

稽核。如信贷业务中的风险贷款、贷款“审批手续”、信贷资金效益等都可以进行专项稽核。在当前稽核人员少、专业不配套、任务繁重的条件下，专项稽核开展的最多最广，是日常工作中采用的主要稽核形式。

（四）会同稽核与独立稽核

1. 同会稽核。是由稽核部门与内外有关部门，就某一专业性问题或重大事故进行的联合稽核。如对重大的贷款损失、以贷谋私、违纪违法和严重渎职等案件的查处。

2. 独立稽核。是由稽核部门单独组织进行的稽核。在一般情况下，以稽核部门为主，组织稽核人员进行。如果稽核任务较重时，在当前人少事多，专业不配套的情况下，也应邀请业务部门给予配合，才能更好地完成任务。

（三）送达稽核与就地稽核

1. 送达稽核。是稽核部门根据工作需要，通知受稽核行将需要审查的报表和有关的文件资料，送往指定的地点去进行审查稽核。多是单项的或定期的。由于条件关系，一般不采用这种形式。

2. 就地稽核。是由稽核部门派出稽核人员，前往受稽核单位进行的现场稽核。就地稽核适应性强，便于稽核人员迅速熟悉受稽核行的情况，查阅资料方便，还便于深入了解问题，掌握活情况，所下结论比较客观实际，能够保证稽核质量。

（五）事前稽核与事后稽核

1. 事前稽核。是指在业务活动发生以前，或是在各种问题暴露之前进行的稽核。如对各项业务计划、财务计划的稽核，以及拟定的工作方案、制度、措施是否先进可靠、切实可行等进行的稽核，均属于事前稽核。事前稽核具有防患于未然的作用。